



談談黨的 民主問題

譚光慶編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內 容 概 要

这本小冊子是和在農村工作的共產黨員、革命干部談談关于党的民主的一些問題。里面結合農村工作的实际情况，闡明了我們在党的工作中为什么要發揚民主，要同羣众商量办事，多听各种不同的意見；对發揚民主过程中碰到的一些問題应该抱什么态度；在擴大党内民主的同时，为什么要加强党的集中領導和党的紀律；以及怎样擴大民主生活加强党的集中領導等問題。

談談党的民主問題

譚光慶 編著

*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三緯路11号)

(江西省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号)

南昌市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江西分店

*

書号：0906

开本787×1092 $\frac{1}{32}$ ·印張：1 $\frac{2}{16}$ ·字數：26,000

1958年2月第一版

1958年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數：1—4,177

統一書号：T3110·62

定价：(6)一角一分

335
T18

談談黨的民主問題

譚光庆 編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为什么有时候会把好事办成坏事.....	(3)
正确的領導必須建立在民主的基础上.....	(5)
同羣众商量办事.....	(7)
多听不同的意見.....	(11)
羣众“極端民主”怎么办.....	(13)
党内民主为什么必須要有領導.....	(16)
意見可以保留，決議必須执行.....	(19)
正确地开展批評与自我批評.....	(22)
必須加强党的紀律.....	(26)
健全集体領導制度.....	(31)
收尾的話.....	(34)

为什么有时候会把好事办成坏事

最好地完成党的工作，最好地为人民服务，这是党对我们每一个共产党员的要求，也是每一个共产党员的共同愿望。事实上，絕大多數党员都实现了党的这个要求。就以農村來說，党領導農民完成了土地改革，消滅了地主階級；現在又基本上完成了農業合作化，大大地發展了生產，使農民的生活得到了很大的改善。这就生动地說明了我們在農村的党员最好地完成了党的任务，为人民服务得很好。但是另一方面，也有少數的共产党员有时候会把好事办成坏事。例如在農業生產改革工作中，个别地方就把農業生產改革工作搞坏了。丰城縣荷塘乡牌樓村就是一例。該村在一九五六年因生產改革的失敗而造成的損失折合糧食八万三千五百斤，平均每戶損失八百九十七斤，由余糧村变成了一个严重的缺糧村。是不是我們党员同志有意把工作搞坏呢？在我們党内，除了極个别的混入党内的別有用心的坏分子以外，都是忠心耿耿地为党为人民工作的，即使是把工作搞坏了的同志也是如此。在農業生產改革工作中犯了錯誤的同志，在主观愿望上，还是一个心服口服的想把合作社办好，使社員多增加一些收入的。那末为什么会把好事办成坏事呢？主要原因是由于这些同志在工作中独断独行，沒有發揚民主。牌樓村在進行生產改革时，少数干部單純地为了完成扩种双季稻的任务，对已被水淹死的早稻也不准重新栽过，却又強調把缺水的旱地改种双季稻；到处暑季節又坚持要种豆子（已过了季節）。羣众不同意，就給羣众乱扣帽子，說是“破坏生產”，結果就造成了这样大的損失。这件事告訴我們，不講民主，不接受羣众的意見，个人独断独行，就必然要犯主观主义的錯誤。主

觀主义的特点，就是在工作中不能从实际情况出發，僅憑主觀臆斷辦事。一個人的知識是有限的，認識問題的能力也是有限的，可是实际情况却是非常複雜的，时时刻刻都在变化着發展着。因此，个人独断独行，就不可能全面地反映实际情况，必然要犯主觀主义的錯誤。反过來說，有主觀主义思想方法的人，就会錯誤地認為“主觀意圖可以決定一切”，因而否認工作必須从实际情况出發的基本原則。这样的人，在工作中就不可能發揚民主，而是站在羣众之上，包办代替，向羣众發号施令。这是非碰釘子不可的。例如在生產改革問題上，羣众虽然有某些保守思想，但是他們是最了解情况的，他們提出的意見基本上都是反映实际情况的。可是我們那些主觀主义的同志，却根本不考慮羣众的合理意見；把羣众提出的不同意見，一概認為是“保守思想”，并且不問時間、地点、条件，用强迫命令的手段，盲目地推广“先進經驗”，这样怎能不犯錯誤。在其他工作中也是一样，不講民主，个人包办代替，同样会犯主觀主义的錯誤，把好事办成坏事。

當我們把工作搞坏了的时候，心里总是很难过的。虽然平时也会講要有民主作風，但是碰到具体問題时，往往就不知道如何發揚民主。特別是羣众思想搞不通时，就認為講民主太麻煩，还是使用一套“独断独行、强迫命令”的方法，因此，又不自觉地重复了过去的錯誤，把工作搞坏了。这个毛病为什么老是改不掉呢？主要是由于过去个体生產时使我們养成了一种家長式的作風，習慣于“个人說了算”；另一方面，入党后接受党的教育不够，对党的民主缺乏系統的了解，因而在工作中不善于走羣众路線。

怎么办呢？如果我們肯下一番苦工夫，对党的民主問題作比較系統的了解，再把它运用到我們的实际工作中，那末，我們就会把党的工作作得更好，思想上也就不会苦悶了。

正确的領導必須建立在民主的基礎上

怎样才能使領導工作不犯錯誤或少犯錯誤，保證党的正确領導呢？正确的办法就是把党的領導建立在民主的基础上。这就是說，領導者要經常組織羣众或羣众的代表，对羣众最迫切的切身利益問題，進行充分的討論，大家出主意，想办法。当然，羣众的意見和办法往往是零碎的沒有系統的，需要領導者加以總結提高，化為系統的有条理的意見和办法，然后拿到羣众中去宣傳、解釋，變成羣众的主張，并領導羣众貫徹執行，再在羣众行動中考驗這些意見是否正确。这也就是毛主席教導我們的“从羣众中來，到羣众中去”。实行这种建立在民主基礎上的領導，有很多好处：

第一大好处，能使領導全面地掌握实际情况。要做好工作，首先就必須从实际情况出發。這句話說來容易，要真正做到却須克服許多困难；因为现实生活是非常复雜的，而且是不断地变化和發展着的。比方農業生產合作社吧，小社几十戶，大社几百戶，甚至上千戶，这里面的情况，是复雜的。可是我們有些同志，却看不見这样巨大的变化。他們觀察問題、斷判客觀情况时，往往單依靠个人的“聰明”，这样就不可能全面地了解客觀情况，就象瞎子摸象的故事一样，摸到象脚的瞎子說：“象如一根柱子”，摸到象背的瞎子說：“象如一堵牆”。可見依靠个人的“聰明”是不行的，必須要充分發揚民主，依靠羣众的聰明。人多眼睛多，看見的情况就多；人多耳朵多，聽見的事情就多。把大家的耳聞目見都集中起來，加以分析研究，就能够比較全面地掌握实际情况，我們的領導工作就有了可靠的依据。

第二大好处，能集中羣众的智慧，找到做好工作的好主意、好办法；同时能發揮羣众的積極性，來實現好主意、好办法。前面說了，依靠个人的“聰明”，不能全面的了解实际情况，那么，

根据这种不全面不真实的情况，个人出的主張，也就肯定是牛头不对馬嘴，羣众是决不会接受的。許多同志在工作中犯錯誤，也就是吃了这个自作聪明、不講民主的虧。如果充分發揚民主，組織大家出主意，想办法，事情就好办了。一人想一計，一百人就想一百計，一人想一方，一千人就想一千方，合起來，就是千方百計。众人想出主意，不僅办法想得多，而且能使办法定得好。通过羣众的共同討論，可以互相补充，互相修正，使不完善的办法更加完善。例如党中央制定的重大方針、政策，总是首先由領導綜合羣众的意見，制成草案，再通过各种方法拿到羣众中去討論、試行，然后再根据羣众的意見進行修改，由上到下，由下到上，又由上到下……，如此反复修改好几次，最后才正式通过公布，憲法的制定过程就是如此。所以党的主張，就是羣众的主張集中起來的，是完全正确的。党的主張既然是羣众共同想出來的，是羣众的經驗集中起來的，因此，羣众就会發揮高度的積極性，貢獻出自己的全部力量，甚至生命，來實現党的主張。

第三大好处，能巩固党的統一，增强党的團結，有利于党的高度集中。党的團結和統一是党的生命，是党的力量所在。党建立在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上的團結和統一，現在比过去更加巩固了，但是并不等于沒有問題。毛主席教導我們，人民內部是有矛盾的。共產党是人民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当然也就存在矛盾的一面。但是这种矛盾，与对抗性的敌我矛盾不同，它是非对抗性的。党內的矛盾主要表现为无產階級思想和非无產階級思想的斗争，正确意見和錯誤意見的斗争。这也就是和不利于党的團結和統一的因素進行斗争，使党的團結更加增强，党的統一更加巩固。斗争有兩種方法，一种是压服，一种是發揚民主，以理服人。我們有些同志往往習慣于过去对敌人斗争的一套方法，即压服的办法，企圖以此來达到党的“團結和統一”。但事与愿違，結果是“压而不服”，不但不能解决矛盾，反而增加矛盾，不但不能增强

團結，反而影響團結。這是因為黨內的矛盾是內部問題，是思想認識上的問題，要克服這種矛盾，必須提高思想認識，“壓”不能提高思想認識，只能引起反感，自然就會“不服”。可見，“壓服”的辦法是錯誤的。在黨內充分發揚民主，讓大家有啥說啥，講道理，充分討論，明辯是非，那末，真金不怕火煉，真理就會愈辯愈明，接受正確意見的同志也就會愈辯愈多，原先持有錯誤見解的同志，也會在辯論中認識到自己的意見錯在那里，轉而接受正確的意見。這就叫做以理服人，不僅叫人口服，而且心服。這樣，黨就會克服分歧意見，在新的基礎上，達到新的團結和統一，同時也為黨的高度集中，奠定了巩固的思想基礎。

發揚民主既然有這樣多的好處，所以黨的領導就必須建立在民主基礎上。有些同志不懂得這些好處，片面地強調領導上的“集中”，不講民主，這種沒有民主作基礎的所謂“集中”，並不是真正的集中，而只是“個人獨裁”，其結果：一不能全面了解情況，二不能確定正確的主張，三不能團結同志，因此，就必然會把好事辦成壞事。

弄通了黨的領導為什麼要建立在民主基礎上以後，現在就要進一步的了解怎樣把黨的領導建立在民主基礎上。這個問題的內容是相當廣泛的，我們選擇幾個主要的問題，在後面逐個地進行討論。

同羣眾商量辦事

前面講了，只有充分地發揚民主，才能實現黨的正確領導，所謂發揚民主，就是要善于和羣眾商量。要解決這個問題，首先必須相信羣眾；不僅要相信羣眾的力量，而且要相信羣眾的智慧。一般地說，我們懂得羣眾的力量是偉大的。但是對於羣眾的智慧，有些同志却往往抱着不相信的態度，認為“羣眾不如領導

高明”。有这种看法的同志，在工作中有事就不愿意和羣众商量。大家知道，羣众不是指那一个人來講的，它是一个集体名詞，包括着許許多多的人。因此，領導者个人的智慧是决不会比羣众更高明的。我們有很多英明的領導者，但是好的領導者的高明就在于遇事和羣众商量，而不是自作聰明，包办代替。不相信羣众的智慧，也就是否認了羣众的力量；因为羣众的智慧也就是羣众力量的一个方面。那种所謂“羣众力量大，但羣众智慧不如領導高明”的想法，其实就是要求羣众按照領導者个人的意圖去行动，實質上就是把領導人物当成英雄，把羣众当成跟着英雄后面跑的“羣氓”。这是完全錯誤的。

一般地說，羣众可以分为先進、中間、落后这三部分。在和羣众商量的时候，也有几种不同的态度。第一种是專同先進羣众商量。先進羣众就是積極分子，他們是羣众中的骨干。在各項工作中，如果没有積極分子的帶头作用，党的主張就不能实现。因此，同積極分子商量是非常必要的。但是專同積極分子商量，不注意發动積極分子以外的大多数羣众，就会脱离了大多数羣众，形成積極分子孤軍作战的局面。結果工作不但沒有做好，而且羣众对積極分子的意見很多，从而損伤了積極分子的工作热情。第二种是同落后分子商量。有这种工作态度的人，往往自己就是个落后分子。这样，在工作中就必然是放任自流，阻碍党的主張的实现。很顯然，这是錯誤的。第三种是不但同積極分子商量，而且同所有的羣众商量，根据大多数羣众的要求和意見办事。例如在農業社中通过社員代表大会，全面反映全社羣众（包括先進、中間、落后）的意見，根据多数羣众的意見，作出決議。这样作出的決議，就能得到羣众的拥护，羣众就会以全力來实现決議。同时，在同所有羣众商量的过程中，还要注意緊緊地依靠積極分子，發揮其骨干作用，不断地扩大積極分子的隊伍，通过積極分子去串連發动中間羣众和落后羣众。經驗証明，第三种同羣众商

量的方法是正确的。

对于我們農村的黨員同志來說，一方面要重視青年，但又必須重視同老農商量。我們黨在農村的主要任務，就是發展農業生產，保證社員增加收入，保證國家的需要，鞏固農業合作化。因此，必須根據具體的情況和不同的時間、地點、條件，採取各種不同的增產措施。老農們雖然有些保守的缺點，但是他們繼承了我國數千年農業生產的豐富經驗，他們最熟悉當地的土地性能、肥料情況、氣候變化規律和各種作物生長規律以及其他的生產條件。青年農民在這方面的知識是不如老農的。因此，我們在進行生產技術改革和耕作制度改革的時候，如果好好地同老農們商量一下，他們總會提出很多寶貴的意見。這樣，就能使我們在領導農業生產上避免錯誤，達到增加生產，增加社員收入的目的。很多農業社的經驗，都証明了這一點。

同羣眾商量的過程，也就是向羣眾學習的過程，因此，必須抱着虛心向羣眾學習的態度。我們每個共產黨員和革命幹部，都是教育羣眾的人，但是要知道，教育者必須先受教育。我們到那裏去受教育呢？向誰學習呢？就是要向羣眾學習。向羣眾學習有兩種方式：一是間接地向羣眾學習，就是學習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和黨的方針政策。這是因為，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和黨的方針政策是從羣眾中來的，是我們黨（包括各國兄弟黨）和黨的領袖在革命鬥爭中，所總結的羣眾的鬥爭經驗。這一方面的學習是非常重要的，但是還不夠，還必須遇事和羣眾商量，這是直接地向羣眾學習。我們知道，運用馬列主義理論和黨的政策必須和具體情況相結合，對具體問題進行具體分析，不同性質的問題，要採取不同的解決方法。這就要求我們很好地同羣眾商量，也就是向羣眾學習。要學習就要虛心。我們學習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和黨的政策，一般是虛心的。但是有些同志在羣眾面前却自以為“高人一等”，缺乏虛心學習的態度，喜歡擺一點架子。和羣眾說

話，也是打官腔，神氣十足。羣眾听了很刺耳，不願理睬，至多也是隨便敷衍几句。這種“商量”態度，是不會有什麼收穫的。要知道，在同羣眾商量問題的時候，只有以小學生的態度向羣眾請教，羣眾才會知無不言，言無不盡。這樣，才能吸取到羣眾中豐富的、具體生動的知識和經驗，並把它集中起來，充實領導者自己的知識和經驗，更好地領導羣眾前進。毛主席教導我們：只有先當羣眾的學生，然後才能當羣眾的先生，道理也就在這裡。

要同羣眾商量辦事，還必須具有與羣眾同甘共苦的優良作風，與羣眾建立深厚的階級感情。在土地改革時，我們廣大農村工作幹部在農村中訪貧問苦、扎根串連，同農民同吃同住同勞動。那時，貧雇農對於這種與他們同甘共苦的幹部，真是信任極了，把他們當作知心朋友，心裡的什麼話都告訴他們，什麼事情都要找他們商量。土地改革工作幹部這種與羣眾同甘共苦的作風，對於發動羣眾、徹底消滅地主階級，起了非常巨大的作用。可是後來卻有些同志逐漸地忘記了這種優良傳統，認為“革命勝利了，應該享受享受”，對羣眾的疾苦漠不關心了。当了社幹部，就不願意參加勞動，要社裡不適當地給他補貼很多工分；有的同志一当了脫產幹部，就變成了“鞋襪先生”，“上午看看報，下午跑一跑，倦了睡一覺”。於是，這些同志和羣眾之間就逐漸疏遠起來，羣眾心裡話也不願和他們講了。這就給工作造成了很大的被動，給農業合作化的鞏固，造成了很大的困難。黨及時發現了這些問題，進行了整頓黨的作風、整頓合作社的工作。廣大農村的黨員和幹部，積極地響應了黨的號召。社幹部採取了“參加生產，領導生產”的方法；脫產幹部繼續發揚了與羣眾同吃、同住、同勞動的優良作風，對羣眾實行“知心領導”。這樣一來，黨羣關係和干羣關係就進一步密切了，事情也更好辦，困難也更容易克服了，從而掀起了千方百計爭取農業大丰收的熱潮。可見，能否與羣眾同甘共苦，對發動羣眾搞好工作，是多麼重要！

多听不同的意見

有些同志碰到不同的意見就苦悶、急躁，甚至冒火，認為“人多嘴雜，乱吵吵，还不如領導一個人說了算”。这是不了解为什么会有不同的意見，不了解有不同的意見有什么好处。

对于任何一件事情，一定会有各种不同的意見和看法，这是不可避免的。这是因为：第一，社会上还有阶级差別。例如在農業社里，还有中農和貧農，中農里还有富裕中農、中中農和下中農，貧農里面也有上貧農和下貧農之分。他們在根本利益上是一致的，但是在另一方面还各有不同的要求，对問題也就有不同的看法。第二，各人的思想認識水平不同，了解的情况不同。馬克思列宁主义理論認識水平較高，掌握情况多一点、全面一点，提出的意見和主張就可能比較正确；水平較低，掌握情况少一点，提出的意見和主張就会片面些。有的同志站在小資產階級甚至資產階級立場上看問題，他們的意見和主張就会是錯誤的。即使是同一个人，也往往会对这个問題的看法比較正确，而对另一个問題的看法却是片面的甚至是錯誤的。第三，工作崗位不同，看法也会不一样。一般說來，羣众容易从眼前和局部利益看問題，不易了解整个社会主义事業的情况和需要；領導人比較能够看到整体利益和長远利益，但容易忽視羣众的具体問題和切身要求。区委書記往往从全区的情况出發看問題，乡支部書記則从全乡的角度看問題。实行“包產”时，社長可能要求指标訂高一点，而生產隊長有时怕完不成任务，会希望訂低一点。所以不同的意見一定会產生，要求沒有不同的意見，那是主觀主义的幻想。

不同的意見中有正确的，也有不正确的。如果是正确意見，讓它說出來，用以补充領導意見的不足或是糾正領導的錯誤，免得工作走弯路，这当然是好的。即使是不正确的意見、錯誤的意

見，讓它說出來也好，我們也要聽。比方說，作田人誰不喜歡田里盡長禾不長草呢，但是不管你喜欢不喜欢，草总是要長的。只要我們勤除，草还可以变成肥料。錯誤的反面意見就象草一样，总是会不断地產生的。真理总是在同謬誤斗争的过程中發展的。正确的意見也是在和錯誤的意見比較中、斗争中發展和完善起來的。不讓各种意見都擺出來，我們也不能很好地辨別正确和錯誤；不知道錯誤意見，也沒法同錯誤意見作斗争。“不怕不識貨，只怕貨比貨”，我們只有把那些劣貨（錯誤意見）拿來同好貨（正确意見）評比，才能使那些不識貨的人識貨，才能使更多的人接受正确的意見。例如在農村中，通过兩条道路，即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兩条道路的对比，揭露了資本主义道路的丑惡，就能使更多的人懂得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批判了資本主义思想，就提高了社会主义思想觉悟，大大加速農民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步伐。所以讓本來就存在的錯誤意見說出來，加以分析和批判，對我們的工作是有好处的。

各种不同的意見中有錯誤的，也有正确的；有基本上是錯誤的，但包含了某些正确的成分，也有基本上正确的，但包含了某些錯誤成分。我們應該仔細傾听这些意見，吸取其中正确的成分，批判其錯誤成分。这样就可以使得領導更加正确和完善。

在各种不同的意見中，有的是大多數人的意見，有的只是少數人的意見。一般說來，大多數人的意見总是正确的，应当所取；違背了大多數人的意見办事情，就会犯大錯誤。但是在某种情況下，少數人不同的意見，也会是正确的，因为比方說在會議上尽管有这种意見的人占少数，但是这种意見是从羣众中來的，实际上反映了多數人的意見。所以对于少數人的不同意見，也应该注意傾听和研究。

我們有个別的領導人不愿听不同的意見，甚至給發表与己不同的意見的人乱扣帽子。这种不講民主的作風是不好的。羣众看

到这种情况，就会有顧慮，不敢暢所欲言，有不同的意見也不愿提，尽悶在心里。这样的領導很容易犯錯誤。从領導方面來說，就是要提高認識，破除这种不愿發揚民主的坏作風。要放手“放”，要“大放”，讓各种不同的意見放出來，加以研究和識別，吸取正确的，批判錯誤的。只有这样才能扫除顧慮，广开言路，丰富領導。各种不同的意見中，有香花也有毒草。讓毒草放出來不是我們的目的，而是我們發現与發展香花的手段。讓錯誤的意見放出來，也不是我們的目的，我們的目的是發展正确的意見。因此，毒草必須剷除，錯誤意見一定要批判；不放或小手小脚的放是不对的，放出來不管也是錯誤的。

羣众“極端民主”怎么办

目前有少数農村基层工作干部產生了一种苦悶的情緒，他們說：“民主太多了”，“上級不撐腰，羣众不听話，不好領導了”。实际情况是不是这样呢？不是的。对于農村实际情况，我們應該作正确的分析，抱正确的态度。

羣众的意見和要求确实更多了，这是正常的現象，不必大驚小怪。農業合作化以后，農村最大的变化是私有制变成了公有制；个体經濟变成了集体經濟。这就使領導和羣众之間的关系更加緊密了。羣众过去單干时，生產和生活都是自己作主張，自己安排。現在生產和生活上的要求基本上要通过領導、通过集体才能得到滿足。他們拋棄了过去那种“各人自扫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的态度，要求“民主办社”，要求公布合作社的收支帳目，吃飯、穿衣、治病、小孩上学以至零用錢等問題，都要求領導上幫助他們安排。同时，經過几年來党在農村一系列的社會改革和政治思想工作，羣众的社会主义覺悟大大提高了，樹立了当家作主的思想，因此敢于發表自己对于公共事務的意見。

所以羣眾的意見和要求比過去多了，這是正常現象，好現象。現在是一個社會大變動的時期，國內大規模的羣眾性的階級鬥爭已經基本結束，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已經成為我們黨的主要任務了。矛盾的性質不同，解決矛盾的方法也就不同。但是有些農村工作同志，在農村工作的黨員，在思想上、領導水平上還沒有能夠適應新的形勢的變化，落在形勢的後面。這些同志的思想和工作方法還停留在對敵鬥爭時期的一套。羣眾對這種情況不滿意，他們說：“我又不是地主、富農，也不是壞人，我有什么就說什麼。”於是這些同志便驚慌失措，大叫“羣眾極端民主化”。實際上，這種說法正反映了他們不願放手發揚民主的情緒。必須了解，羣眾要求民主是正當的，領導有責任充分地支持羣眾合理的民主要求；不應當把這種合理的民主要求理解為“極端民主化”。

這樣說來，難道說羣眾中就沒有極端民主化的傾向嗎？不能這樣說。個別地方羣眾中是有極端民主化的傾向的，有時甚至發展得比較嚴重。例如在民主辦社運動後，就有人認為“民主就是羣眾說了算，可以不服從領導”。有的社員向幹部提出了不合理的要求，說：“一年要三分之二的時間搞副業；一年只能做一千二百工分，不能強迫多做。”幹部說話聲音大一點，有的社員便亂扣帽子，說這是“強迫命令”、“不民主”。有時對幹部進行批評也是抱“一棍子打死”的態度。這些都是極端民主化的傾向。這種傾向，害處很大。比方在農業社里，什麼事情羣眾說了就算，不要領導，那就意味著拒絕黨和國家的領導，不要生產計劃，不要勞動組織，誰也不領導誰，大家愛怎樣干就怎樣干，這樣還成一個什麼合作社呢！“單干”是憑自己的主張經營的；合作社是集體經濟，沒有管理機構，沒有生產計劃和勞動組織，沒有領導，就不可能進行生產。這種“不要領導，只要羣眾說了算”的極端民主，必然使農業合作社垮台，從而回到產生資本主義的小農經

的老路上去。这是反对党的領導、反对社会主义的反动思想，我們必須和它坚决斗争。

对于羣众中的这种極端民主化的傾向，我們應該怎么办呢？在这一点上，也有几种不同的态度。

一种态度是埋怨不該發揚民主，認為“不搞民主办社运动就不会產生極端民主化傾向”，“發揚民主是給下面干部为难”，要求“逮捕法办几个才解决问题”。这种想法是非常錯誤的。極端民主化的傾向决不是由于發揚民主而產生的。恰恰相反，那里的領導不民主，那里就最容易產生極端民主。例如某个乡里的領導干部不講民主，对羣众的合理要求置之不理，甚至用橫暴的态度对待羣众；这时候，羣众由于正当的要求和民主权利受到压制，就会產生不滿情緒，他們又不知道進一步用合理的步驟去达到要求，久而久之發展下去，就会用極端民主的行为來对待領導。对于鬧事而严重違法的首要分子，政府当然是須要根据情節輕重依法处理的；但是决不能把逮捕法办当成克服極端民主化的手段。搞民主运动更不是給干部为难，而且正是鍛煉干部提高干部的大好机会。每个干部都应当在运动中改造自己，提高自己。例如有个乡長在选举乡干部时，因为平时犯了强迫命令的錯誤，羣众很有意見，所以他很害怕。經過党的帮助，他認識了自己的錯誤，在羣众面前作了深刻的檢討，并且虛心接受了羣众的批評，表示决心改正錯誤。結果羣众很满意，还安慰他說：“当大家，沒有經驗，誰能不犯錯誤呢，只要改正就是好干部。”最后仍然选他当乡長。通过选举，乡里樹立了“干部关心羣众，羣众关心干部”的風气，工作有了新气象。

第二种态度是对極端民主化傾向放任自流。例如有的党员看見社員把国家統購的油料私自分掉，“睜一只眼，閉一只眼”，装着沒看見；社員不下田生產，却去做投机生意，也不管。这些抱着放任自流态度的同志，大致有兩種情况：一部分是由于在民